## 博士獎學金說明會現場 QA 整理

- Q1: 我現在是博士班三年級的下學期,我有資格申請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嗎?
- A1:沒有。教育部的獎學金博一到博三可申請,但這是以受領獎學金的學期定義。您現在是博三下學期,獎學金核發下來已經是博四,因此不符合教育部規定的申請資格。
- Q2:已領有國科會的「參與計畫博士生費用增核措施」每月1萬的補助,可領國科會甄選(或國科會核配或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)嗎?
- A2:領國科會「參與計畫博士生費用增核措施」補助者,可同時領國科會甄選 獎學金、或國科會核配獎學金、或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。
- Q3: 我已在領舊制的逕博補助,我可以申請新制的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嗎?
- A3:可以,但領本校逕博補助,就不能同時領其它博士生獎學金。所以若您申請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獲核定後,必須從這兩個獎學金中擇一,而不能同時受領兩個獎學金。
- Q4:我已在領舊制的勤學獎學金,我可以申請新制的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嗎?
- A4:可以,但獲獎後僅能擇一受領,原因同上。
- Q5:我在企業實習算是在職嗎?
- A5:在職的定義是全職,且有固定雇主或收入。

例如:部分工時的工讀生、擔任計畫兼任助理,或兼任講師,均屬兼職, 不是在職生。

若您無法判斷究是全職或兼職,請向所實習之企業申請證明,再據以憑辦。

- Q6 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申請的資格,關於年級是如何界定?
- A6:以領受(非申請)獎學金時的年級界定。以擬於113學年領受獎學金者為例,113學年第一學期為博一至博三及符合其它條件資格的學生,可於113年8月(係預估,實際請留意學院或系所公告)申請。獲獎者最高只能受獎到三年級結束。
- Q7:因育嬰而休學的受獎生,於復學後可否繼續受獎?
- A7:休學期間無法受獎,且已獲獎者若休學超過半年,其受獎資格將被取消。 不過,復學後若仍符合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申請資格,可重新提出申請。
- Q8:中研院 TIGP 的新生,獲有 TIGP 獎學金,且被國科會核定獲有國科會甄選獎學金,可以兩項獎學金都領嗎?
- A8:不能,只能擇一。因國科會博士生研究獎學金試辦方案第三點有規範:已 支領同屬政府部門獎學金性質經費者,不得受領國科會獎學金。中研院的 獎學金前兩年來源是中研院,同屬政府部門獎學金,故不能同時領 TIGP 獎

學金和國科會獎學金。

- Q9:國際生及僑生能申請哪一種博士生獎學金?
- A9:國際生及僑生可申請國科會的甄選及核配的獎學金(限博一生),但無法申請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。另,本校另有專屬國際生及僑生的獎學金;國際生則請洽國際處,僑生請逕洽學務處僑陸組。
- Q10:我已參與教育部的產博研發人才計畫(全名:教育部補助大學校院產學合作 培育博士級研發人才計畫),每月自企業及教育部所頒獎學金共3萬多元, 是否也可申請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?
- A10:可以申請,但是要留意:申請前要先和(學院)系所簽下書面約定,約定申請者若獲核定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後,每月(自產博研發計畫及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)能領取的總額,以免雙方對總額認知不一,致後續爭議。(例如:總額究竟是4萬元或5萬多元或7萬多元或其他金額,請務必先簽下書面約定)